

國立馬公高級中學校園行動載具使用原則

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28 日校務會議通過實施

一、因應行動學習發展趨勢，為引導本校教職員工、學生適切使用行動載具，維持學校秩序及管理、教導使用行動載具使用禮儀，並促進學習成效，特訂定校園運用行動載具使用原則(以下簡稱本原則)。

二、本原則所稱行動載具，係指生有平板計畫管轄下之平板電腦(含 IOS 系統及 Windows 系統)。

三、目的：

1. 融合各類教育數位學習平台及學校課程發展，將創新學習模式以資訊科技融合於學校課程中。
2. 共享網路教育智慧財產，支援本校師生運用資訊科技於其教學活動中。
3. 導引學生於校園內適切使用行動載具，維持學校秩序安全、教導行動載具使用禮儀，並促進學習成效。
4. 活絡資訊科技並尊重智慧財產權及遵守網路使用相關規範。
5. 建立平板電腦外借使用方式並明訂使用規範，請家長、教師協助督導。

四、對象：全校師生。

五、使用規範：

1. 各課程或教室使用之平板電腦由任課教師或相關單位管理，教師於每節上課完畢，應請學生妥善收存於平板車內，以便管理，同時應協助平板電腦完成系統更新作業。
2. 外借平板電腦由學校統一監管、派送，學生於使用期間，需協助升級系統版本，但不得自行刪除 APP、修改密碼或設備名稱，並應填寫附件之家長同意書。
3. 平板電腦屬校方借予學生課堂學習之設備，學生應聽從任課老師指導，妥善使用，不可浸水、摔落、敲打、加熱、自行拆裝或個人情緒因素導致之損壞，若經發現以上違反正常使用行為，且查證屬實，損壞者需賠償平板電腦全部損失，校方可取消與禁止該生使用平板電腦資格。
4. 平板電腦應用於教師教學及學生自主學習用途，嚴禁學生使用於線上遊戲、聊天交友、不當網頁或與學習活動無關之事。
5. 使用平板電腦應留意使用時間，休息時請多到教室外看看遠方，平時也都到戶外運動，藉以降低近視機率。
6. 學生使用平版電腦經家長同意在家使用時，家長應注意孩子使用用途、時間及內容，建議家長共同參與學生學習。
7. 學生若有外借需求，請導師協助學生進行借用，並與家長聯繫確認。
8. 學生有需長期外借時，最長以一學年為限(含寒暑假)，若後續仍須使用，應再至設備組辦理續借；辦理離校時，應歸還平板電腦及借用物件或完成賠償後，始得離校。

六、本原則經校務會議討論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馬公高級中學平板電腦借用家長同意書

貴子弟_____為配合資訊創新數位學習方式，向學校領用平板電腦及相關配件(USB 傳輸線、電源變壓器、保護套)，在此期間願意遵守本校行動載具使用規範，並協助留意學生平板電腦應用於學習用途，嚴禁學生使用於線上遊戲、聊天交友、不當網頁或與學習活動無關之事，學校保有設備取回之權利。

欲借用型號：☐IOS 系統 (Ipad) ☐Windows 系統(SurfaceGo 含連接鍵盤)

欲借用期程：____年____月____日(____)至____年____月____日(____)[至多一學年]

☐我已知悉並同意遵守本原則，並依說明正確使用行動載具。

借用人：_____（學生親自簽名）

班級：____年____班 座號：_____ 學號：_____

家長簽名：_____（家長親自簽名）

☐同意學生在家使用平版電腦，並協助督導學生妥善使用於學習。

☐不同意學生在家使用平版電腦。

導師簽名：_____（導師親自簽名）

☐確認家長、學生瞭解相關規範，並督導學生妥善使用。

※本單完成上述簽名後，請學生以本單至設備組申請借用。

確認借用內容：☐平板電腦一台 ☐USB 傳輸線 ☐電源轉換器 ☐保護套

設備組核章：_____

學生簽名確認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